



152512050029

正本

检测报告

云尘检字[2025]-2932 号



项目名称: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自行性委托监测
(12 月份)

委托单位: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性监测

检测单位: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5 年 12 月 29 日



声 明

1、本报告无“**CMA** 章”、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“正本”章和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骑缝无效。

2、复制报告需全文复印，复印未重新加盖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“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骑缝无效。

3、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四人签名无效。

4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5、对分析测试报告若有异议，务请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申请复检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。

6、本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
7、检测条件不能复现或工况波动大的样品，其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验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。

8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，违者必究。

9、若对服务质量有意见或建议，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投诉及反馈。

联系电话：(0871) 68693669

邮政编码：650301

实验室及实验室地址：

滇中检测中心 昆明安宁市太平街道办事处云南华楚汽配玻璃物流
城 B15 栋 4 楼、5 楼

滇西检测中心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镇打渔村



1.样品情况

表 1 样品基本情况

被监测单位名称	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		
采样地点	废水 2 个点：DW004 生产废水车间排放口（FS01#）； DW005 污酸废水车间排放口（FS02#）。	采样方式	自行采样
保存方式	铬、镍常温加固定剂保存。		
样品类型	废水	样品数量	6 个样
样品接收状态描述	各采样点水样清，铬、镍（P）；样品包装完好、标识清晰。		
采样人	鲁加福、崔文松	现场采样/监测日期	2025/12/08
送样人	鲁加福	接样日期	2025/12/09
接样人	付艳芳	样品检测日期	2025/12/15

注：“P”表示塑料瓶装。

2.检测实验室、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设备和人员

表 2 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设备和检测人员一览表（滇中检测中心☒ 滇西检测中心☐）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 法 检出限	检测使用设备		检测人员
			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编号	
1	铬	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757-2015	0.03 mg/L	原子吸收光谱仪 PinAAcle D900	CQJL-253	刘仿
2	镍	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11912-89	0.05 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-990	CQJL-007	

3.检测结果

表 3 DW004 生产废水车间排放口水样检测结果

序号	采样日期	2025/12/08			单位
	采样地点	DW004 生产废水车间排放口（FS01#）			
	样品编号	252932-FS01-1-1	252932-FS01-1-2	252932-FS01-1-3	
	检测项目				
1	铬	0.03L	0.03L	0.03L	mg/L
2	镍	0.13	0.12	0.15	mg/L
备注：“检出限+L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

表 4 DW005 污酸废水车间排放口水样检测结果

序号	采样日期	2025/12/08			单位
	采样地点	DW005 污酸废水车间排放口（FS02#）			
	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	252932-FS02-1-1	252932-FS02-1-2	252932-FS02-1-3	
1	铬	0.03L	0.03L	0.03L	mg/L
2	镍	0.07	0.09	0.09	mg/L
备注：“检出限+L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

4.委托单位信息

表 5 委托单位信息

委托单位名称	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云南省罗平县万达路 136 号		
联系人	钱照霖	联系电话	13988913949

编制：杨冲云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

校核：查玉帆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

审核：杨 杨 杨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

批准：刘明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